

**“我要领取殡葬费用”
“一件事一次办”套餐服务规程**

邵阳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“我要领取殡葬费用” “一件事一次办”套餐服务规程

一、事项名称：“我要领取殡葬费用”

二、服务对象：自然人

三、适用范围：邵阳市、各县市区。

四、涉及事项

1. 经办人身份证、死亡人死亡证明及身份证、低保户或特困供养证明

2. 邵阳市困难群众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审批

3. 城乡居民基本殡葬费用政府补助资金给付

五、所涉情形

您是否是城乡低保对象或城乡特困供养对象家庭

六、须办证照

无

七、审批决定机构

区民政局

八、申请条件

1、申请对象已经过世并准备运送至本市殡葬馆火葬；

2、申请对象是邵阳市三区户籍的城乡低保对象或城乡特困供养对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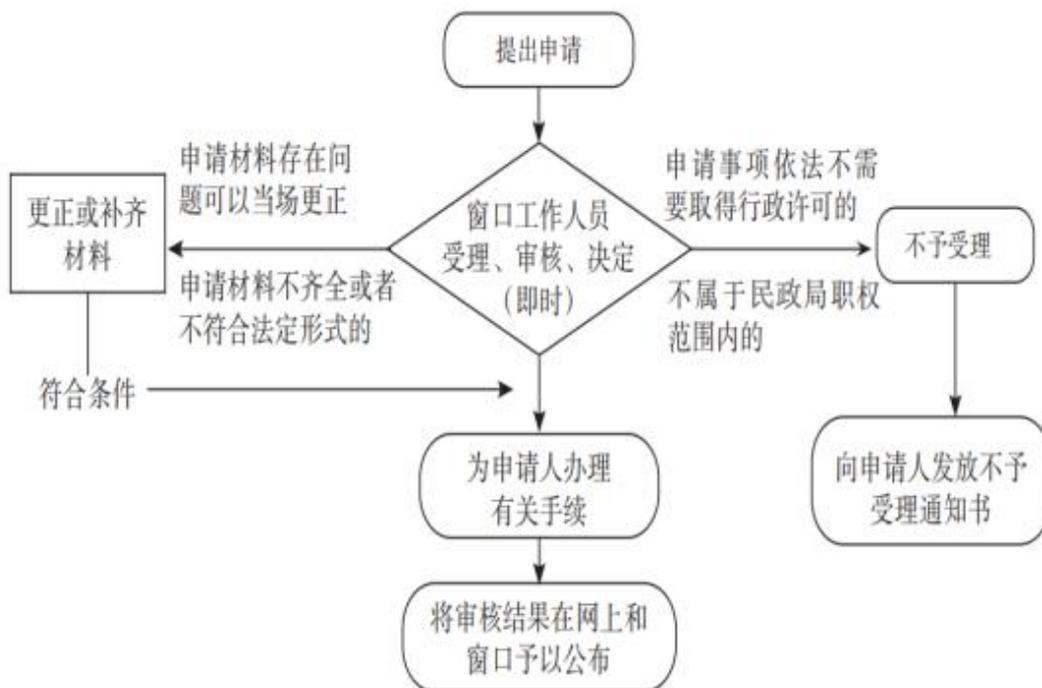
3、申请人必须是申请对象的近亲属或村（社区）工作人员

九、材料清单

涉及名称	序号	申请材料	材料来源	份数	各类情形	材料要求
基本材料	1	申请对象的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	申请人提交	1		真实合法
	2	申请对象的低保证或城乡特困供养证复印件	申请人提交	1		真实合法
	3	村(社区)和乡镇(办事处)已盖印章的《邵阳市困难群众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审批表》	申请人提交	1		真实合法

十、办理流程

“我要领取殡葬费用”一件事一次办流程图



十一 办理说明（一说明）

1、申请人先到乡镇（街道）社会事务（公共服务）办公室或区民政局社会事务股领取《邵阳市困难群众免除基本

殡葬服务费审批表》；

2、申请人填写《邵阳市困难群众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审批表》“基本情况”栏目到申请对象户籍所在地村（社区）以及乡镇（街道办）盖章；

3、申请人提供申请对象的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、低保保证或城乡特困供养证复印件和《邵阳市困难群众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审批表》到民政局社会事务办公室审批盖章。

4、申请人持审批后的《邵阳市困难群众免除基本殡葬服务费审批表》到邵阳市殡仪馆为申请对象减免 1520 元的基本殡葬服务费。

十二、办结时限

即时办理

十三、收费标准及依据

不收费

十四、办公地点及咨询电话

邵阳市各县市区乡镇（街道）社会事务（公共服务）办公室
或区民政局社会事务股

序号	中心名称	中心地址	咨询电话
1	市政务中心	邵阳市双清区邵阳大道八一路政务服务中心	0739-5367067
2	大祥区政务中心	邵阳市大祥区西湖路国土大厦	0739-5396466
3	双清区政务中心	双清区陶家冲社区大楼三楼	0739-5158516
4	北塔区政务中心	邵阳市北塔区云山路 6 号北塔区政务服务中心	0739-5169909
5	经开区政务中心	邵阳市经开区邵阳大道与财神路交汇处	0739-5286583
6	邵东市县政务中心	邵东市金龙大道 655 号	0739-2721335

7	新邵县政务中心	新邵县酿溪镇资码街	0739-3606428
8	邵阳县政务中心	邵阳县塘渡口镇振羽新区碧水绿苑商住1号楼	0739-6834107
9	武冈市县政务中心	武冈市法相岩街道春光路春光大桥旁工业园办公楼	0739-4225008
10	城步县政务中心	城步苗族自治县行政中心1栋	0739-7369731
11	新宁县政务中心	新宁县金石镇解放路62号	0739-4836992
12	隆回县政务中心	隆回县桃花坪街道桃洪东路496号	0739-8242461
13	绥宁县政务中心	绥宁县中心街1号	0739-7601240
14	洞口县政务中心	洞口县华荣路与梨园路交叉口东100米	0739-7235601

十五、办理时间

法定工作日上午 9:00—12:00, 下午 13:30—17:00

十六、监督投诉渠道

监督电话: 0739-12345

十七、结果送达

送达方式: 现场自取/快递寄送

困难群众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用审批表

遗体存放单位：

编号：

基本情况	死者情况	姓名		性别		年龄		民族		身份证号码	
		死亡时间		户籍所在地	_____省_____市_____			现住址			
	死亡证明	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《死亡医学证明书》 2. 非正常死亡的，须出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《尸体处理通知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《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死亡证明确认证明书》									
	减免条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保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困难家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困难人员_____									
家属或委托人情况	姓名		性别		年龄		身份证号码				
	与死者关系		户籍所在地	_____省_____市_____			住址与电话				
	本人承诺，所提供的情况及各项资料属实。 申请人签名：_____ 申请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						
审核意见	(盖章)					审批意见	(盖章)				
	_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		_____年____月____日				
	经办人：_____ 电话：_____						经办人：_____ 电话：_____				
备注	1. 选项打√， 2. 有关证件证明附后										